

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文件

建工【2015】6号

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关于部分校设研究机构副职任命的通知

各系、研究所（中心）、实验中心、机关科室：

根据《浙江大学自然科学研究机构管理办法（2014年12月修订）》（浙大发科〔2014〕7号）相关规定，经所在研究所（中心）负责人提名，学院审议通过，对浙江大学结构工程研究所等部分校设研究机构副职任命决定如下：

楼文娟、赵羽习任浙江大学结构工程研究所副所长。

罗尧治（常务）、邓华任浙江大学空间结构研究中心副主任，许贤任主任助理。

童根树、李庆华任浙江大学高性能建筑结构与材料研究所副所长。

詹树林、包红泽任浙江大学建筑材料研究所副所长。

陈仁朋、詹良通、朱斌任浙江大学岩土工程研究所副所长。

徐日庆（常务）、王立忠、王奎华任浙江大学滨海和城市岩土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。

张仪萍、邵卫云（兼）任浙江大学市政工程研究所副所长，俞亭超任所长助理。

蒋军、赵永倩（兼）任浙江大学防灾工程研究所副所长，吕庆任所长助理。

汪劲丰、梅振宇任浙江大学交通工程研究所副所长。

温海珍任浙江大学土木工程管理研究所副所长，翟东任所长助理。

贺勇、宣建华任浙江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研究所副所长。

张三明、金建明（兼）任浙江大学建筑技术研究所副所长，陈淑琴任所长助理。

王纪武、葛丹东任浙江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研究所副所长。

陈秋晓、王伟武（兼）任浙江大学城乡规划理论与技术研究所副所长。

程伟平任浙江大学水工结构与水环境研究所副所长。

许月萍任浙江大学水文与水资源工程研究所副所长。

以上研究机构副职有变动的，原副职人员职务自然免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

主题词：研究机构 副职 任命 通知

抄报（送）：科学技术研究院